

臺中市 115 年度社區大學師資教學專業知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活動宗旨

一、提升本市社區大學教師、行政人員及終身學習相關工作者之專業知能，深化其對終身學習、成人教育及社區大學教育理念之認識，並透過實務導向之研習課程，強化課程設計、課程表達、友善共融及溝通協作能力，使教師能將研習內容實際運用於課程規劃與教學現場，發展符合現代社會、學員需求及地方特色之多元課程。

二、協助社區大學教師認識身心障礙者及不同學習需求者於學習現場所可能面臨之困難，建立友善共融教學與合理調整之基本知能，提升教師回應個別差異、營造平等學習環境及提供適切支持之能力。

三、強化社區大學教師之課程設計能力，從課程名稱、課程理念、教學目標、課程內容至招生表達，建立清楚且具吸引力之課程規劃方式；並得視教學需要運用生成式 AI 等數位工具，輔助課程診斷、內容整理及文字優化，以教師專業判斷作為最終課程設計依據。

四、因應社區大學教學現場之多元互動需求，增進教師及行政人員對學員情緒、溝通衝突及客訴事件之辨識與處理能力，並透過教師與行政人員共同參與之交流活動，建立跨角色協作、溝通修復及問題處理機制。

五、依循社區大學發展脈絡，透過專業講座、案例討論、情境演練及實務交流，提升本市社區大學教師之專業知能與行政協作能力，促進社區大學教學品質及終身學習服務之持續精進。

貳、指導單位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參、主辦單位

臺中市山線社區大學

肆、協辦單位

臺中市五權社區大學、臺中市海線社區大學、臺中市后豐社區大學、臺中市潭雅神社區大學、臺中市甲安埔社區大學、臺中市大屯社區大學、臺中市文山社

區大學、臺中市後驛社區大學、臺中市北屯社區大學、臺中市南湖社區大學。

伍、研習日期及時間

一、第一場次：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50 分至下午 5 時。

二、第二場次：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50 分至下午 5 時。

陸、研習地點

一、第一場次（115 年 10 月 14 日）：興大附農圖書館 1 樓自主學習教室。

二、第二場次（115 年 10 月 19 日）：東勢高工圖書館 1 樓。

柒、研習對象

一、臺中市各社區大學現任及新進教師。

二、臺中市各社區大學行政人員（參與 10 月 19 日下午兩門 B 類共同課程）。

三、已投入社區大學、樂齡大學、樂齡學習中心、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成人教育班或其他終身學習相關業務之講師及工作人員。

四、具有專業學術或技能素養，並有意願投入社區大學或終身學習教學工作之人士。

五、對成人教育、社區教育及終身學習課程規劃有興趣之教學者或規劃者。

捌、研習人數

預計錄取教師 60 名。

各社區大學提報參訓教師及參與共同研習之行政人員名額與方式，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如有剩餘名額，得視實際情形開放終身學習相關工作者或有意投入社區大學教學之社會人士報名。

玖、研習方式

採專題講座、案例分析、課程實作、情境討論、互動演練、課程交流與茶敘及實務交流等方式辦理。

115 年 10 月 19 日下午兩門 B 類課程由社區大學教師與行政人員共同參與，透過實際案例、角色對話、分組討論、情境演練及課程交流與茶敘，增進雙方對教學現場、學員情緒、溝通衝突與客訴處理之理解，建立教師與行政人員之協作及溝通修復機制。

拾、報名方式

一、臺中市各社區大學應於【115/09/21】前，依主辦單位分配名額提報所屬教師，以及參與 10 月 19 日下午 B 類共同課程之行政人員。

二、教師報名資料依本計畫附件「師資教學專業知能研習報名表」填列，內容包含姓名、聯絡方式、所屬單位、教學狀態、社區大學教學年資、主要授課領域、目前或預計開設課程名稱及飲食需求等，以利參訓資格確認、課程安排及行政聯繫。

三、如有剩餘名額，由臺中市山線社區大學另行開設 Google 表單，公告開放報名時間及錄取方式。

四、報名資料經主辦單位確認後，以電子郵件、電話、通訊軟體或其他適當方式通知錄取結果。

五、錄取人員應依通知時間完成報到；教師研習錄取人員並應確認可全程參與 10 月 14 日及 10 月 19 日兩場次必修課程。未經主辦單位同意，不得任意替換參訓人員。

拾壹、課程分類及研習時數

本年度研習課程分為下列兩類：

一、師資專業知能課程（A 類）

（一）把專業變成好課：社大課程設計。

（二）社區大學友善共融教學與合理調整實務。

二、教師行政協作與實務交流課程（B 類）

（一）社會情緒學習（SEL）－社區大學第一線情緒辨識與溝通實務。

（二）客訴來了，誰先接球？社區大學教師行政協作與溝通修復實務。

三、本年度研習採兩個半日之整體培訓方式辦理，10月14日兩門A類課程及10月19日下午兩門B類課程均列為必修；教師研習參訓人員應完成兩場次全部課程，不得僅選擇單一場次或部分課程參加。

四、10月19日下午兩門B類課程由社區大學教師與行政人員共同參與，並安排案例討論、角色對話、情境演練及分組交流活動；兩場次中場均安排「課程交流與茶敘」，作為學習回饋、經驗交換及下半場課程銜接。

五、本年度各專題課程每節以50分鐘計，每門課程安排2節；A類及B類共4門課程、合計8節。報到、開幕式、課程交流與茶敘及共同閉幕式不列入講師授課節數。

拾貳、結訓資格

一、教師研習參訓人員須完成10月14日兩門A類及10月19日下午兩門B類全部必修課程，並依規定完成兩場次之簽到及簽退程序，始具結訓資格。

二、完成全部必修課程者，始依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之研習時數核發研習證書。

三、各場次正式活動於13時10分開始，正式活動開始15分鐘後（即13時25分）停止受理簽到；逾時尚未完成簽到者不得簽到或補簽。參訓人員如提前離場，視為早退，不得提前簽退或事後補簽。凡缺課、未完成簽到或簽退、早退，或未完整參與任一必修課程及交流活動者，不核發研習證書。

四、行政人員參與10月19日下午B類課程之結訓資格，依「臺中市115年度社區大學行政人員培訓工作坊實施計畫」辦理。

五、本研習證書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發。

拾參、研習規則

一、為維護研習品質及尊重授課講師，各場次報到及簽到時間為12時50分至13時10分，正式活動於13時10分開始；參訓人員應依其參訓身分全程參與應修課程、課程交流與茶敘及交流活動。

二、各場次正式活動開始15分鐘後，即13時25分起停止受理簽到；逾時不得簽到或補簽，不得代簽或以其他不實方式登錄研習時數。

三、各場次活動均於 17 時結束，簽退應於 17 時後辦理；提前離場者視為早退，不得提前簽退或事後補簽。

四、如因故無法出席，應於研習前主動通知主辦單位，不得無故缺席或自行委託他人替代參加。

五、10 月 19 日下午 B 類課程包含教師與行政人員之共同討論及交流活動，參訓人員應配合講師引導參與分組討論、案例分析及情境演練；課程涉及個案內容時，應避免揭露可辨識特定學員、教師或學校之個人資料。

六、主辦單位得視課程進行、場地及實際參訓情形，適度調整活動流程，並於研習前或現場公告。

拾肆、研習課程表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類別	講師	上課地點
10 月 14 日	12:50—13:10	報到／簽到	—	—	興大附農 圖書館 1 樓自主學 習教室
10 月 14 日	13:10—13:20	開幕式	—	—	興大附農 圖書館 1 樓自主學 習教室
10 月 14 日	13:20—15:00	把專業變成好課：社大課程設計	A 類	國立聯合大學文化創意 與數位行銷學系 陳君山副教授	興大附農 圖書館 1 樓自主學 習教室
10 月 14 日	15:00—15:20	課程交流與茶敘	—	—	興大附農 圖書館 1 樓自主學 習教室
10 月 14 日	15:20—17:00	社區大學友善共融教學與合理調整 實務	A 類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 教育學系 林千惠教授	興大附農 圖書館 1 樓自主學 習教室
10 月 19 日	12:50—13:10	報到／簽到	—	—	東勢高工 圖書館 1 樓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類別	講師	上課地點
10 月 19 日	13:10—14:50	社會情緒學習 (SEL) —社區大學第一線情緒辨識與溝通實務	B 類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劉以慧副教授	東勢高工 圖書館 1 樓
10 月 19 日	14:50—15:10	課程交流與茶敘	—	—	東勢高工 圖書館 1 樓
10 月 19 日	15:10—16:50	客訴來了，誰先接球？社區大學教師行政協作與溝通修復實務	B 類	臺北市文山社區大學 鄭秀娟校長	東勢高工 圖書館 1 樓
10 月 19 日	16:50—17:00	綜合交流暨共同閉幕式	—	—	東勢高工 圖書館 1 樓

課程說明

一、10 月 14 日設置開幕式並辦理兩門師資專業知能課程 (A 類)。「把專業變成好課：社大課程設計」從學員需求、課程定位與課程品質出發，檢視課名、理念、教學目標、課程內容及招生表達的一致性；並得視需要示範以生成式 AI 等數位工具輔助課程檢視與文字優化。中場安排課程交流與茶敘，提供教師交換課程設計經驗及學習回饋。

二、10 月 14 日「社區大學友善共融教學與合理調整實務」協助教師認識不同學習需求者於學習現場可能面臨之困難，建立合理調整、個別差異回應及友善共融教學之實務知能。

三、10 月 19 日兩門 B 類課程與行政人員培訓工作坊共同辦理，透過案例討論、角色換位、情境演練、課程交流與茶敘及實務交流，建立學員服務、客訴處理及跨角色協作之共同原則。

四、10 月 19 日不另設開幕式，兩門 B 類課程後辦理「綜合交流暨共同閉幕式」；教師須完成 10 月 14 日及 10 月 19 日全部必修課程，始得核發研習證書。

拾伍、預期效益

一、提升社區大學教師課程定位、課程命名、教學目標設定、課綱規劃及課程內容表達之能力，強化課程設計品質。

二、提升教師對友善共融教育及合理調整之認識與實務運用能力，增進回應不

同學習需求之能力。

三、增進教師及行政人員辨識學員情緒、回應溝通衝突及處理第一線問題之能力。

四、建立教師與行政人員面對客訴事件時之分工、通報、協作及溝通修復機制。

五、促進社區大學教師與行政人員經驗交流及協作，提升教學現場與學員服務品質。

拾陸、經費來源

本計畫所需經費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拾柒、其他

本計畫經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中市 115 年度社區大學師資教學專業知能研習報名表

※ 本表供各社區大學提報或個別報名使用，請依實際資料填寫。

姓名		手機號碼	
電子郵件			
所屬社區大學／單位			
目前教學狀態	☐ 現任社大教師 ☐ 新進社大教師 ☐ 曾任社大教師 ☐ 其他：_____		
社區大學教學年資	☐ 未滿 1 年 ☐ 1-3 年 ☐ 4-6 年 ☐ 7-10 年 ☐ 10 年以上		
主要授課領域（可複選）	☐ 人文、語言與文化 ☐ 藝術、音樂與創作 ☐ 健康、運動與養生 ☐ 生活應用與技能 ☐ 資訊科技與數位應用 ☐ 自然、生態、農業與環境 ☐ 社區參與、地方學與公共議題 ☐ 其他：_____		
目前／預計開設課程名稱			
飲食需求	☐ 葷食 ☐ 蛋奶素 食物過敏：_____ ※ 素食餐點一律以蛋奶素為主。		

參訓場次確認

☐ 本人確認可全程參加 115 年 10 月 14 日（A 類）及 10 月 19 日（B 類）兩場次必修研習。

參訓注意事項

- 一、兩場次均為必修，參訓教師應完成全部課程及相關交流活動，始具結訓資格。
- 二、各場次於 12 時 50 分至 13 時 10 分辦理報到及簽到；正式活動於 13 時 10 分開始，13 時 25 分起停止受理簽到，逾時不得補簽。
- 三、各場次活動至 17 時結束，參訓人員應於活動結束後辦理簽退；提前離場者視為早退，不得提前簽退或事後補簽。
- 四、10 月 19 日為教師與行政人員共同研習，包含案例討論、角色對話、情境演練及實務交流，請配合講師引導參與。
- 五、本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供研習報名資格確認、聯繫通知、參訓管理、餐食安排及研習證書核發等相關行政作業使用。

☐ 本人已閱讀並了解上述研習規定。 填表日期：115 年____月____日